



DAOIST STUDIES IN TRANSLATION SERIES

道教學譯叢(之十)

TAOISM UNDER THE T' ANG

唐代道教

——中國歷史上黃金時期的宗教與帝國

[英] 巴瑞特 著
曾維加 譯

齊魯書社



道教學譯叢(之十)

唐代道教

——中國歷史上黃金時期的宗教與帝國

[英] 巴瑞特 著
曾維加 譯

齊魯書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唐代道教：中國歷史上黃金時期的宗教與帝國 / [英]巴瑞特著；曾維加譯。—濟南：齊魯書社，2012.9
(道教學譯叢)
ISBN 978-7-5333-2620-3

I. ①唐… II. ①巴… ②曾… III. ①道教—研究—中國—唐代 IV. ①B959.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2)第 176219 號

唐代道教

——中國歷史上黃金時期的宗教與帝國

[英]巴瑞特 著 曾維加 譯

出版發行 齊魯書社

社 址 濟南市英雄山路 189 號

郵 編 250002

網 址 www.qlss.com.cn

電子郵箱 qlupress@126.com

印 刷 山東新華印務有限責任公司

開 本 880mm×1230mm 1 / 32

印 張 6.5

插 頁 3

字 數 169 千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978-7-5333-2620-3

定 價 22.00 圓

《道教學譯叢》編委會

名譽主編 梁發

名譽副主編(以姓氏筆畫為序)

何多樑 林國柱 周和來 莫小賢 黃健榮
葉長清 趙珠大 趙叔儀

主編 朱越利

副主編 王宗昱

委(以姓氏筆畫為序)

丁煌 [日]山田俊(Yamada Takashi) 王卡

王宗昱 王承文 [法]呂敏(Marianne Bujard)

呂鵬志 朱越利 李剛 李之美 李遠國

李豐楙 [美]柏夷(Stephen R. Bokenkamp)

莊宏誼 [法]高萬桑(Vincent Goossaert)

郭武 陳敏 陳霞 陳耀庭 孫亦平

黃海德 [日]麥谷邦夫(Mugitani Kunio)

[德]常志靜(Florian C. Reiter)

[韓]崔珍皙(최진석) 張思齊 張崇富 張廣保

萬毅 程樂松 [法]傅飛嵐(Franciscus Verellen)

雋雪艷 [法]勞格文(John Lagerwey) 詹石窗

趙衛東 鄭天星 鄭素春

[日]橫手裕(Yokote Yutaka) 樊光春 黎志添

[美]劉迅(Liu, Xun) 劉仲宇 蕭登福

本書責任編委 朱越利

總序

十六世紀，歐洲傳教士對中國感興趣，到中國收集資料，這些人被稱為“實踐型漢學家”。他們無意中發現了中國的道教，將之稱為“老君的宗派”或“道士的宗派”。大約到了十九世紀，歐洲和亞洲有學者開始以學術的眼光關注道教。這些人多屬於“學院型漢學家”。大家一般認為法國和日本“學院型漢學家”的道教研究開始得最早，韓國、德國、英國、荷蘭、俄國等國也不晚。

二十世紀以來，又有更多國家的學者加入道教研究的行列，為國際道教學注入了活力。道教學早就走向了世界，並且在相當長的時期裏由外國學者唱主角。

外國道教學者研究道教學的動因不盡相同。有的出於對中國文化的仰慕或好奇，有的外籍華人學者是因為割不斷心中的祖國情結或文化認同，有的是出於學術、謀職的需要，或受到他人的指點或影響。不管怎麼說，外國學者研究中國文化，中國人歡迎。他們的優秀成果，已成為世界道教學的寶貴財富。

這裏需要解釋一下。我所稱呼的道教學者，既包括專攻或主

攻道教學的學者，也包括僅僅兼攻道教學的學者。國外研究道教者，多為漢學家，專業分工比較寬。其中兼攻道教學的學者所佔比例更大。

毋庸諱言，早期也有另一些外國道教學者，曾服務於他們國家對中國實施文化利用和文化佔有的國家目的。這樣的意圖理所當然地遭到歷史的唾棄。還有些學者，信奉西方中心主義，或自認為是優等民族，高人一等。這些表現只能表明他們自己的思想水平不高，具有歷史的局限性，令人遺憾。儘管懷着不光彩的動機，或妄自尊大，但上述兩種人中的許多人，由於是真正的學者，嚴格遵循學術規則，學風嚴謹，所以他們撰寫的一些道教學著作表現出純學術性，仍為學術作出了貢獻。他們中的一些學者，1978年以後到中國作學術訪問時，有人曾真誠地當面向中國學者表示深切的懺悔，有人已經克服了自身的歷史局限性，持平等、友好的態度。我親眼見到，特別讚賞。

一二百年來，一些國家的漢學界形成了道教學師承，學術薪火代代相傳。他們幾乎百分之百地懂漢文。有的人曾經客居宮觀，體驗道士生活。有的人索性當一段時間的道士，學習科儀。他們不僅能夠熟練地運用西方近現代的研究方法，有人還精通中國傳統的文獻、訓詁、考據之學。有的人甚至親身實踐道教修煉。他們認識到道教對中國文化的深刻影響，作出“不瞭解道教就不瞭解中國”的結論。他們辛勤耕耘，碩果纍纍。許多經典之作，可以傳世。許多外國傑出的道教學者，舉世聞名。如今，國外一些研究所和大學，道教圖書的收藏規模令人歎為觀止。有的國家成立了道教學術團體，創辦了道教學雜誌，定期開展道教學術活動。國外的道教學早已形成相當的規模。

外國道教學者做了大量基礎性的和開拓性的研究工作。外國道教學者收集、考證、梳理道經，不遺餘力。他們跋山涉水，進行田野考察，記錄了大量珍貴資料。他們綜合分析各種文獻，追溯道教的歷史，儘可能使其面貌清晰。他們廣泛研究道教與社會各個方面的密切關係，創造了一系列術語。他們力求精確地解釋重要的概念，有時發生爭論。他們積累了寶貴的治學經驗，形成了自身的學術規範。我國學者從外國道教學成果中，獲益匪淺。外國道教學者是我們“厲害的競賽對手”，使我們時時不敢鬆懈。

外國道教學者研究道教時，文化傳統的差異是一個無法迴避的問題。比如，有時我們容易理解的事，外國學者却隔着一層窗戶紙。有時外國學者站在山外看廬山，會在我們司空見慣、不以為意之處大有發現。再比如，有的外國學者將道經的形成年代估計得較遲，有的外國學者斷言“道教沒有教義”。出現這些現象或結論的深層次原因，恐怕要從文化傳統的差異去尋找。外國學者進行跨文化的道教學研究，為我們提供了新思路和新的理論方法視角，提供了根本性的比較和真正的參照系，可以幫助我們的研究避免封閉和僵化。這對我們是極大的幫助。外國學者站在自己的文化立場上研究“他人”，不可避免地會出現一些誤解和誤讀，這客觀上對我們的研究起到提醒和啟發的作用。

1978年，道教學正式納入我國國家研究計劃。自那一年以來，我國道教學發展迅猛。現在是中外道教學者“攜手同臺唱大戲”。但學術研究無止境，我們不能滿足。我們今天進行道教學探究，不僅要高高地站在我國學術前輩的肩膀上，而且要高高地站在外國學術成果的高峰上。我們要經常對照參照系，還要對這個參照系進行研究。

當今我國研究道教的年輕學者，普遍精通一兩門外語，精通三門者就少了。精通四門或更多種外語的，很罕見。現在大家說到外國道教學，都能列出長長的學者名單和書目、篇目，但把各語種的主要成果都瀏覽過來的人幾乎沒有。這就需要翻譯。各國道教學的重要著作，翻譯到中國來的，還不多。大家分頭將各國飽含心血、充滿睿智的道教學著作翻譯出版，將是一件多麼大的好事啊！這些譯本可供我國道教學者參考自不必說，其他學科的學者也會從中受益，各官觀也將歡迎。本叢書就是做這件大好事的。

在中國，宗教學研究是冷門，道教學研究是冷門中的冷門。所以，研究道教“費力不討好”。道教學在外國也是冷門。近年來，略有些熱，終究還是冷的。外國大學攻讀道教學的學生，畢業後很難找到對口的工作，就是證明。一二百年來，外國道教學者坐冷板凳的也不少，也大都在寂寞中皓首窮經。人們常把教師比喻為“兩頭點燃的蠟燭”，歌頌他們“照亮了別人，燃盡了自己”。這些甘於寂寞的外國道教學者，默默地為人類積累知識，何嘗不是蠟燭！我們翻譯他們的著作，是對他們學術貢獻的認可，表達着我們的學術敬意。

1978年以來，中外道教學者的學術交流開始頻繁起來，相互結下深厚的學術友誼。歲月不饒人。二十五年來，前輩道教學者，大多已進入耄耋高齡，有的已經駕鶴西歸。許多外國道教學者，初識時還是滿頭青春秀髮，或烏黑發亮，或金色、褐色、紅色像火焰，像雲霞，現在都已經晨霜點點，甚至雪滿山巔了。每念及此，感慨萬分。但中外學者相互取長補短，切磋琢磨，其樂無窮，也使我們感到無限欣慰。我們同外國道教學者，當然是散多聚少。但學術交談是超越時空的。我更多的時間是在閱讀和書寫中同他們進行心

靈交談。我感到他們一直從我的書架上注視着我寫作，有時似乎就坐在對面賜教於我。我們中國道教學者，不僅擁有一批國內同行，還有不少國外高朋經常同我們進行學術對話，經常傳來友誼，我們怎能不感到精神上的富有？翻譯這些朋友們的著作將之出版，也是對他們的友誼的回報。這種回報純粹是學者式的。

朱越利

2003年8月24日

中譯本序

巴瑞特(Timothy Hugh Barrett)教授的這部《唐代道教——中國歷史上黃金時期的宗教與帝國》小冊子，寫作於 1980 年代早期，英文本正式出版於 1996 年。我曾在 1999 年的《唐研究》第五卷上寫過一篇中文的書評。曾維加博士將此書譯成中文後，惠賜其譯稿讓我先觀為快。同時，也命我作序一篇。我很高興可借機重新學習巴瑞特教授的大作，也願意把自己的一些新想法彙報給大家。作序云云，則不敢當！

當我借助中譯者流暢而準確的譯文重溫巴瑞特這部著作之後，又重讀自己當年的那篇書評，似乎並沒有什麼明顯需要修改的意見。到現在，我仍要感謝巴瑞特所勾畫出的這一唐朝道教發展總體脈絡帶給我的啓示。因為在這本提綱挈領的書中提及的很多歷史細節，非常值得人們去進一步地探尋究竟，有心人應該可以從中不斷找到可以繼續發揮的論題。而有關唐代道教的原始材料和對道教的整體研究狀況，現在都已和巴瑞特寫作此書時不可同日而語。對敦煌道經和大量唐代墓誌、碑刻材料中有關道教和道士

記載的利用，以及隨着對《道藏》中各種經典和著述研究的深入，用唐代道教自己留下的材料來說明和理解唐代道教，將有着更為廣闊的研究前景。因此，唐代道教的研究還遠沒有達到無題可做的狀態。但無論怎樣，今後要想繼續研究唐代道教的歷史，巴瑞特此書已是一座繞不過去的高峰。

巴瑞特在書中嘗試提供一種能够解釋道教與帝國政治之間微妙關係的線索，這條線索是貫穿有唐一代的，遠比從皇帝個人好惡的角度去理解更容易讓人信服。中國古代本來就有“神道設教”的傳統，唐代皇帝們顯然也想讓道教在政治生活中扮演這樣的角色。問題是，皇帝個人頭腦中的想法和道教所能承擔的實際責任很可能是兩回事。書中有關“道教神權政治”之類的提法，特別對於唐玄宗時期支持道教的原因，以及對其崇道行爲的理解，可能最容易引起中國學者的異議。但巴瑞特作為一個對中國古代儒釋道三教都有精深研究的西方學者，他提出的觀點不是憑空而來的，他書中的邏輯也是自成體系的。你不認同他的結論，就要認真地從他的論據着手，經過深思熟慮纔能够提出反駁。道教在唐代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的問題，原本就是中國學者研究唐代道教的主要着眼點，而本書提出的問題對中國學者會有怎樣的觸動，又會激發怎樣的對話，值得期待。

由於巴瑞特的原著篇幅較短——原著本是按照一部書中的一章來設計的——譯者就特意加譯了兩篇國外學者研究唐代道教的文章。“附錄一”翻譯的是日本吉川忠夫先生2000年發表的《唐代巴蜀的佛教與道教》，“附錄二”則翻譯了柯銳思(Russell Kirkland)於1997~1998年所寫的《唐朝道教的多維度審視：二十世紀末該領域的研究現狀》。這兩篇文章的原文，一為日文，一為英文，也表

現了中國的年輕道教學者力圖充分汲納日本和歐美同行優秀研究成果的願望和能力，值得表彰！

吉川先生的大作，與巴瑞特和柯銳思兩人力圖概觀唐代道教歷史發展和當代研究的全貌不同，是一種對唐代道教所作的局地和細微的研究。在此，日本和歐美學者分別呈現了兩種不同的問題意識和研究風格，值得中國年輕學者認真揣摩和體會。吉川先生在文中提出的四川地區佛教與道教勢力的此消彼長的關係等，可啓發我們提出一些新的研究論題。這種竭澤而漁地搜集史料，再從史料分析導出結論的研究方法，更容易讓中國學者感到親切和熟悉。此文的另一個啓示是：無論是從宏觀還是微觀上看，唐代道教都還有很多問題需要我們繼續去努力探索。

如果說巴瑞特的著作是按時間的順序來概述唐朝道教發展的歷史，柯銳思的文章則是按研究專題分類評述有關唐朝道教研究的主要問題、進展和不足。讀者通過閱讀本書，可基本瞭解二十世紀末以前西方學者對唐代道教研究的基本認識和主要成就。有意思的是，巴瑞特在書中突出強調了道教在唐朝國家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而柯銳思在文章中則不遺餘力地將道教在唐代的地位和影響，擴展到幾乎各主要的社會階層和各文化領域：“道教不僅佔據了唐朝文化的中心，其代表人物、支持者和崇拜者們也通常是出身顯赫、教育良好，活躍於社會各階層的政治事務中。”甚至有道教成了唐代中國社會、政治和文化精英們的妻，而儒家是妾這樣的比喻。既然道教在唐代這麼重要，為何我們此前的研究却一直沒有體現出這一點呢？柯銳思認為：唐代道教的輝煌被後來的儒家有意抹殺了。而後來的儒家對唐代道教的否認，可以簡單地理解為是忌妒；當代的中國學者則幾乎沿襲了這種歷史上對道教的偏見。

如果柯銳思可以抱怨當代中國學者至今仍然受歷史上儒家的觀點所影響而導致對道教的曲解，中國學者是否也可懷疑說柯銳思是因太偏愛道教了，纔賦予唐代道教這麼重要的歷史地位？

當然，巴瑞特和柯銳思為我們展現的道教在唐代政治與社會的歷史畫卷，的確有我們此前不太經意的地方。但我想，與其把唐代道教視做是一種現代宗教學意義上的“宗教”，不如將其看做是一個立足於本土傳統而又吸收消化外來因素的文化複合體，所以它能够為從皇帝到市井小民的唐代各階層人提供不同的精神需求和服務，也提供了多種不同價值取向的選擇。唐代道教在社會上的地位之所以讓人如此印象深刻，是因為在唐代開放包容的大環境下，當儒、釋兩家因為各種原因都沒有長期穩固地佔據帝國社會文化主流地位時，就給了道教相較唐以前、唐以後更為廣大的歷史活動空間。所以，我覺得唐代道教的“重要性”是在特定歷史背景下“相對而成”的，並不是在唐代儒釋道三家中真正佔據了絕對性的優勢地位。

中西方學者在不同的文化歷史背景下，對唐代道教的認知存在差異，這本身就是很有意義的現象。有認識上的差異，就更有對話交流的必要。巴瑞特和柯銳思已經對唐代道教提出了屬於他們自己的觀點，中國學界以往對唐代道教的研究，似乎正是苦於找不到問題點，所以大多數研究成果都只能平鋪直敘。或許這本小書的出版，能給我們帶來新的問題意識，刺激我們對唐代道教的研究更上一層樓。從這個意義上說，無論我們對巴瑞特和柯銳思的觀點是否認同，都應該感謝他們帶給我們新的視角和新的論題。這纔是正常學術交流的應有之義。

就我有限的知見而言，部分國內學者在利用國外學者的研究

成果時，存在兩種極端相反的態度。一種是對國外學者的相關研究根本不聞不問，也完全不在意自己所做的工作是否只是在重複人家已經說過的話。一種是對國外學者的研究不加批判地完全信服，將其未必確然的階段性結論奉為金科玉律並作為自己研究的出發點。這些都是缺乏學術規範和學術自信的表現，這樣做出來的研究成果是很難有學術品質保證的。曾維加博士等現在將巴瑞特、吉川忠夫和柯銳思的論著翻譯給國內的讀者，這既是件造福學界的善事，也是在為今後國內唐代道教的研究豎立起一個可供參照的標杆。此後再有新出的研究唐代道教歷史的論著，若不能清楚說明與巴瑞特此書相比有何不同價值，或在巴瑞特的基礎上有何進步，則十有八九是不值一看的。

同時我們也注意到，即便是翻譯在這裏的巴瑞特和柯銳思的論著，對中國學者相關中文研究論著的吸收和利用也是很不全面的。由於種種原因，中國學者對唐代道教的研究很多成果都沒有被納入他們的參考文獻。我在此無意苛求這兩部作品的作者，因為這種現象在西方學界並不是個例。本來，日本學者的治學方法和研究範式，相對而言與中國學者更相近，也更容易展開相互的交流。但實際上無可否認的是，日本和歐美學界之間的交流反而顯得更廣泛和更通暢。中國道教學者的研究成果被日本和歐美學者引用和評述的頻率，遠低於日本和歐美學者相互之間的引用和評述。這其中的原因，值得中國學者反思。不是說中國學者的成果一定要被日本和歐美學者引用或提及纔是有價值的研究，但如果基本得不到外國同行的引用和評述，那麼不是中國學者的研究本身出了問題，就是日本和歐美學者在遵守學術規範上出了問題。顯然，今後能在學術史上立得住的研究成果，必然是既要能充分吸

收中、日、歐美學者已有研究之長，又要能提出自己的創見。在學術史和學術規範面前，所有的學者都是平等的；不尊重學術規範的學者，其成果也不會被學術史所尊重。這一點無論對中、日、歐美學者都適用。

當越來越多的中國學者意識到參考國外學者研究論著的重要性，並通過像曾維加博士等這樣甘於付出的翻譯者的努力，更便利地吸收到國外研究的成果後，他們的研究成果的品質也將越來越值得國際學術界重視。繼續對中文著作有意無意地視而不見，也不利於國外道教研究水平的提高。在當今的國際學術環境下，展開平等、多向、有效的學術對話，纔是避免自己“只在此山中，雲深不知處”的重要保證。

劉屹

2011年8月

序 言

西方研究中國中古史的學生們將會明顯注意到，雖然《劍橋中國史》中已經有第一卷專論唐代的政治，但這套書還缺少論及唐代社會生活中其他方面的第二卷，儘管計劃中第二卷的一些精彩章節不久前已告完成。由於第二卷遲遲未能問世，這使得其中已經完成但尚未付梓的部分章節只能以兩部專著的形式由劍橋大學出版社出版。其中一部名為《唐代佛教》，由我的博士導師溫士敦(Stanley Weinstein)所撰，另一部《政治家與學者》(*Statesmen and Scholars*)則是我本科導師麥大維(David McMullen)的著述。大約十五年前，我初次受崔瑞德(Denis Twitchett)之邀參與草擬唐代道教部分以配合上述著述的初期研究。衆所周知，當時道教研究領域公開出版物極度缺乏，故而，我無法向我的學識淵博的導師們看齊，沒有將內容廣博設定為我的目標。因此，我最終提出的歷史梗概初看起來不像能單獨出版，而只是在對我研究工作感興趣的狹小圈子內傳播。

近十年來，唐代道教逐漸成為研究的熱點領域，因此他們的朋

友紛紛向其索要更多的複印本，對我草文的引用也愈發的平常，甚至還出現在閱讀列表和著作目錄綜述當中。然而複印我的草本要靠私人關係，不是所有的人都有機會能獲得這些材料。另外由於《劍橋中國史》隋唐部分第二卷遲遲沒有出版，很多專門研究唐代宗教的學者在著述時並未參閱我的研究，因此做了重複的工作。1994年年底，我有幸能與崔瑞德教授商討這一情況，他同意通過變通的做法以便讓這份已經在衆多學者中有影響的研究成果能夠獨立出版，同時也使得我的作品能得到更為廣泛的關注。當我仔細閱讀寫作的最初文本時，自我感覺雖然這些年出現了相當數量的有關唐代道教的專著，但是從宏大敘事角度，尤其是貫穿王朝統治始終的皇室對道教信仰的參與方面，我簡單的提綱仍然可以發揮某種作用。誠然，儘管我現在要對部分章節稍加潤飾，但文章總體本身並不存在嚴重的誤導和不準確的說法。

當然，我這樣說可能有自大之嫌，即便如此我還是希望能通過正常的檢查去除瑕疵。不管怎樣我都認為最好是將這份研究公之於衆，以繼續其拋磚引玉的作用，而非只是稍加改變和擴充却仍在小圈子內流傳，這樣會誤導後來的學者。當然，我並非要極力掩飾草本中的瑕疵，而是乘此機會排除一些印刷排版上以及其他的小錯誤，這要歸功於崔瑞德教授和普林斯頓大學梅耶(Ralph Meyer)的有效幫助，當然他們不應為文中產生的任何錯誤負責。

在這部作品的草擬階段，許多同事幫助我收集素材：如最初溫士敦(Stanley Weinstein)就推薦貝恩(Charles Benn)的博士論文給我，這為我敘事中尤其複雜的部分提供了首要的材料，從而節省了大量工作。我非常高興看到貝恩博士能在這一領域有更豐富的著作問世，雖然我們的治學路徑迥異，他或許也樂意知道我的著作是